

关于 2022 年县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及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2022 年，怀远县财政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部署，创新举措，完善机制，积极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体系建设，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2022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完善制度建设。出台了《2022 年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点》等细则性文件，明确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时间表、路线图、任务单，确保到 2022 年底全县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模式。

（二）做好预算绩效评估。将绩效关口前移，把事前评估作为政策和项目纳入项目库的前置条件。2022 年对超过 200 万元及以上的 179 个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涉及金额 26.42 亿元。

（三）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在预算编制环节突出绩效导向，促进绩效目标管理融入预算编制全过程，在编制部门预算的同时全面编制绩效目标，按照“谁分配资金、谁审核目标”的原则，加强绩效目标审核，未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或审核未通过的，不得进入项目库或安排预算，实现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

（四）实施预算绩效监控。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下

发监控任务，评估序时目标完成情况和全年目标完成可能性，促进结果应用等，推动实现项目流、资金流、绩效流“三流合一”。各部门对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汇总分析，分析预算执行进度慢、绩效水平不高的具体原因，财政部门对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偏差和管理漏洞及时纠偏止损，2022年调整收回部门各类资金3.36亿元，统筹用于全县亟需资金支持的重点领域。

（五）拓展预算绩效评价覆盖面。按照“全面自评、部分复核、重点评价”的方式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组织各部门全面开展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及县级预算项目自评工作，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财政部门委托第三方通过查看现场、听取汇报等形式进行抽查复核。财政部门选取了蚌埠科技园建设资金等14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和1个部门整体支出开展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财政资金2.29亿元。建立起单位自评和外部评价相结合的评价体系，全方位、多维度反映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层次和水平。

（六）强化结果运用。出台《怀远县县级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转移支付等挂钩机制，结合年度预算编制情况，对绩效好的政策和项目原则上优先保障，绩效一般的政策和项目要督促改进，低效无效的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实行预算绩效管理责任制，切实将“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落到实处。

二、2022年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县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计划安排，县财政局围绕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选择蚌埠科技园建设资金、抗旱资金等重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现评价工作正在进行中，结果将实时公开。